



## 莫忘欣赏生活这朵花

□ 孙志昌

记得,前几年的一个周末,我给一位同学打电话,想周末约一下,到郊外放松一下心情,劳逸结合,欣赏一下郊外的自然风光。没想到,电话一通,我还没说什么事,他就说:“有事快说,我忙着呢。”他这一句,让我一下子不知道该说什么了,赶紧说:“没事,你忙吧。”

后来,我从其他同学那里了解到,他开了一家公司,规模虽然不大,但效益还不错,得到了市五星企业的称号,还是县政协委员,天天忙得见不到人,想找到他,除非生意上的事。

看看他,再看看我自己,没那么多事可忙,上好班,做好自己的本职工作,业余时间享受一下生活。看到他的成绩,我在心里还是挺佩服他的,也多少有点自豪感,毕竟是同学。

现在,他的消息没那么多了,即使听到他的消息也让人的心情不怎么好。不是他的

身体出现了问题,就是家庭有矛盾,据说一家人对他的付出也不认可,主要是不体贴家人,没有尽到一个男人的责任。想想也是这个道理,如果生活中,光顾着忙了,其他的都丢了,简直成了一个工作机器。时间一长,这样的人,谁还能欣赏,谁还能喜欢?

我还认识一个开茶庄的人,五十多岁了,每年都会到南方种茶的地方去一趟,选完茶,就会去放松几天,等茶叶快到家了,他也回来了,什么也不耽误。平时,他就在茶店,摆上一张桌子,经常会有朋友来品茶,听他讲一些茶的知识。

有一次,我去买茶叶。他给我称好茶叶,我说:“你天天这样挺好,品茶、聊天,也不很忙。”他没回答我的话,说:“要不坐下喝一杯?”正好我也没事,我说:“好吧,我也享受一下。”

我坐下后,他给我倒了一杯茶,说:“你看着我忙,每天生活得挺滋润的。店里事



也不少,我还要抽空学习茶叶的一些知识,好做生意。做买卖为了什么?为了生活。所以,再忙也要安排好生活,品茶、聊天,这就是我的生活。”我喝了一口茶。他接着说:“人忙的是事业,但那不是生活,做事业是为了生活,最终还是生活好才是。”

从茶店出来,我回味老板说的话。是啊,人天天忙,宁肯失去自己的生活,非要事业有成。到头来,自己在家人面前,就是一个摆设,没有丝毫价值。

人的一生都想有所成就,这是无可厚非的,也是很正常的。人的一生不光有成功的事业,还要有美好的生活,需要我们去创造,去培育。再说了,人需要成功的事业,也需要多彩的生活,这样的人生才是精彩的,才是我们向往的。

在人生的旅途上,有着万千的路要我们走,有着千万朵花,需要我们欣赏。别只走一条路,只欣赏一朵花,而忽视了万千条路,千万朵花。

## “重读”滋味长

□ 路来森

读书,方法种种,重读是其一。

重读,顾名思义,重复阅读。重复阅读,不止于两遍,可能会是很多遍,一读再读,不厌其烦,常读常新,韵味绵长。

《论语·为政》说“温故而知新”,“温故”其实就是重读。古今中外,喜欢重读一本书或者几本书的名人,大有人在。如,孔子喜欢读《周易》,竟至于“韦编三绝”,编竹简的熟牛皮,该有多么坚韧啊,可硬是被孔夫子读“断”多次;博学如苏轼,则对《汉书》情有独钟,一读再读。外国作家,如阿根廷作家博尔赫斯,喜欢重读的书是《堂吉珂德》《神曲》《一千零一夜》;无独有偶,英国作家毛姆,也对《堂吉珂德》读之不厌。博尔赫斯甚至说:“我一生中读的书不多,大部分时间都在重读。”他又说,“比阅读更好的事,是重读。”

那么,重读的好处,究竟何在呢?

重读,一遍一遍地对一本书反复阅读,首先,就是“熟”,对书的内容更加熟悉了,就会“熟能生巧”。在读书上,所谓的“巧”,其实就是阅读认知的

“角度”——对,重读,可以使你不断找到新的阅读视角。再进一步,就是“熟”能生“思”,阅读角度不同了,思维方式也就跟着改变,建立在新的思维方式下,自然也就更容易“温故”而“知新”,从而生发出新的阅读认知了。

所以说,重读,可以使我们的阅读更加透彻,从而抵达彻悟的境界,得以从不同角度,对阅读对象作出理解和阐发。

这儿,还存在着一个重要的问题,那就是:哪些书才值得重读。

我觉得,判定一本书是否值得重读,基本的标准是必须有的。至少要符合以下几方面:一是该书已然经过了一定时间的考验,二是该书具备了深厚的文化积淀,三是该书具备意义上的多解性,四是该书具备一定的语言典范性。

在此标准下,你可以自由选择古今中外的任何一本或者几本书,作为重读的对象。

当然,纵是有如此基本标准,仍然还是会“人各有异”的,普通人大多还是按照自己的情趣去作出选择,但作为一个中国人,特别是作为中国人里面的一位真正的读书人,我

觉得,“经典”永远是值得重读的书目。如:《论语》《老子》《庄子》,《史记》《汉书》,陶渊明、李白、杜甫、王维、苏轼等人的诗词等等。

如,许多作家,通常把《庄子》作为一读再读的书目;更有众多现代、当代作家,则是把鲁迅的作品,作为重读的对象。

就我个人而言,经常重读的书目,通常有如下几种:《论语》《庄子》,《史记》,陶渊明的诗文,杜甫、王维的诗集;现当代作家,经常重读的作家有周作人、汪曾祺。

尤其是《论语》,我有多个版本,一直放置在桌案、床头,不仅仅是经常翻阅,而且还每每对比着阅读,以增强其印象,加深其理解。我觉得,一部《论语》,虽然只是简单的语录体,但其内容,实在是太丰富了。从前,听人谈赵普半部《论语》治天下,认为是虚妄的,但后来经过反复阅读《论语》才知道,此言果真不虚也。一部《论语》,不仅存在着“治国安邦”的大道理,更有“修身齐家”的一些小道理、小准则,它教你如何做人,教你如何与社会和谐共处,娓娓道来,有着耳提

面命般的亲切感,和春风化雨般的滋润感。

所以说,我认为:一个中国人,只要识字,第一本要读的书,就应该是《论语》;第一本值得重读的书,还是《论语》。

社会在发展,书籍的出版量也在呈几何级数增加,如今,值得重读的书,再不能像以前那样,仅限于一本,或者几本,应该有更多的书,值得你去重读。

正如旅美作家张宗子,在一篇文章中所表达的:“一个人脑子里,如果没有几十部读懂读通了的书,不离不弃,一辈子重温不已,仿佛家乡或根据地,又仿佛一个宝库,取用不尽,作为安身立命的场所,那么,涉猎再多,只如满天花雨,往好了说,不过图个好看罢了。”

“一辈子重温不已”“几十部”书,多吗?对于普通人来说,可能会认为多一点儿,但对于一位真正的读书人来说,可真是“君子多乎哉?不多也”。

广泛阅读,好书“重读”,博观约取,才是最好的读书方法。

## 享受阅读的快乐

□ 麦莎

阅读一本书的时候,一个人是安静的,心是温暖的。

其实,每一本书里都有一条心灵的小径,但有时也会被遮掩。早晨醒来,床头有一本《中国随笔年度排行榜》,我随手一页一页翻看着,有的文章草草看一眼就过;有的文字因为思想性,我自然会探究一番;有的文字如茶一般,我就细细地品味。

莫言出过一本书叫《小说的气味》,道出写作之秘。作为阅读者,我们就是找一种气味或者说是味道,提供给我们阅读,并享受阅读的快乐。我们每天读书,是因为我们心灵的空虚,我们的心需要慰藉,就需要一些有味道的文字吸引我们的心,并在阅读的过程,让自己的情感如行云流水一般,去品味字字句句里的草木香,体味阅读带给我们心灵的那份舒心。

一本好的书是有味道的。我想到静心读过乔叶的小说《拾梦庄》,读了一小段落,我的心就被文字的味道和情节迷住了,小说叙述的味蕾,让我津津有味地品着,仿佛把我带到了小说的情节中。该小说的一个黑衣女鬼魅,是小说的一个虚拟,是小说的一个吸引,是一个结。读到尾声,小说的味道才尽,但是余味绵厚。乔叶的小说我阅读的不多,就三篇,这一篇之外,还读过她的小说《打火机》和《锈锄头》,阅读时,都是这般欲罢不能,读后文字就暖了心灵。想必这就是乔叶的过人之处。

所以说,文学写作不是个人发出的呓语,不是粗制滥造的文字。一个作家要想让自己的文字被读者铭记,就要写出味道,大味小味,都如一道佳肴,不仅要秀色可餐,也要品尝时五味俱全。如果单是赏心悦目的文字,没有深度,没有味道,也就难免遗憾了。到一本书里去,我们是一个心灵的饥渴者,或喜淡味,或喜肉食,或喜生猛海鲜,或喜一杯芳香耐泡的铁观音,皆因自己的口味。如果一篇文字高深莫测,仅仅是语言的堆积,庸俗浅薄,我们自然会徒手而返,还会败了口味。

## 征稿启事

“齐迹”副刊为宣传推广齐文化而生。因为齐文化的兼容并包特性,她也接纳广义上的齐文化稿件,比如涉及聊斋文化、鲁商文化、黄河文化等与本土文化相关的内容。

投稿邮箱:lzcbfk@126.com,或登录“文学现场”网站,选择晨报《齐迹》副刊板块投稿。来稿请注明建设银行开户行、开户名、账号,联系电话、通讯地址、邮政编码。谢绝一稿多投。

